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中程施政計畫

(110 年度至 113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	P1
貳、願景	P1
參、施政重點	P1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P2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中程施政計畫

(110 年度至 113 年度)

壹、使命

本局依法掌理自治、區里、宗教、殯葬、戶政及役政等各項民政業務，督導戶政事務所及殯葬管理所，並為市府與各區公所協調平台，建立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樑，結合市府與區里資源，以落實為民服務政策，達照顧市民福祉之目的。

貳、願景

本局業務以服務民眾為主，秉持「以人為本」的施政核心價值，結合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殯葬管理所致力於推動各項民政業務，以提昇第一線為民服務品質，並建立區里聯繫機制協助地方基層解決問題，強化地方基層建設營造優質生活環境，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推動環保自然葬並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並落實宗教文化傳承，並持續推動各項具體役政業務便民措施，以建構幸福宜居的友善城市。

參、施政重點

一、提昇區公所、戶政所為民服務品質：

加強區公所服務效能，並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搭建地方民意交流的平台，廣納民意俾以了解民情民瘼，作為施政參酌；強化為民服務機制，推動戶政服務資訊化，善用科技資訊設備提供快速便捷服務；營造友善親民的洽公環境。

二、推動宗教殯葬禮俗優質化：

推動優質宗教文化，輔導宗教團體配合低碳城市政策，宣導炮竹適量燃放並健全宗教團體會務與管理制度化；推動環保自然葬，提倡節葬、簡葬新殯葬禮俗，並提供優良殯葬設施與服務品質，以提昇整體殯葬文化。

三、提升區里生活品質並強化地方基層建設：

逐年充實活動中心內部設備，強化活動中心多元使用並結合在地人文藝術，以提供市民優質休閒空間；落實空地空屋管理，建立認養標準作業程序全面維護本市空地；改善地方里鄰基層建設，維護基本公共設施，平衡城鄉差距；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暨地方發展活動，以改善市民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

四、建構優質役政服務：

簡政便民服務及強化役政效能，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辦理替代役在職法紀教育以強化役男生活服勤管理；積極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社會公益服務。

肆、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 強化區政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業務成果面向)

1. 建置與各區電子化聯繫管理平台及建置里長、鄰長與各區即時通訊管道。
2. 賡續召開區長會議，建立市府與基層的交流平台，進而建立里民溝通機制。
3. 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提供新住民及原住民調解委員之跨區服務制度並建立調解文書作業平台系統，持續提升平臺資訊安全功能並提昇本市各區調解文書作業品質，改善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各項設施並設置調解專屬空間，以提昇調解服務品質。
4. 民眾法律諮詢需求日增，為協助弱勢族群，本府於永華市政中心及 37 區公所均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並持續利用各項管道加強宣導，以有效解決民眾法律疑惑，提升民眾就近諮詢之便利性
5. 改善各區公所辦公廳舍設備，以強化各區公所辦公及民眾洽公環境。

(二) 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1. 善用科技資訊設備提供快速便捷全方位戶政服務，並推動網路預約申請及跨機關為民服務；嚴密管理戶政資訊安全並合理運用個人資料。
2. 賡續發放生育獎勵金，宣導婚姻生育政策獎勵生育，並加強宣導出生登記及子女約定從姓規定，保障新生兒權益暨落實性別平等。
3. 積極推動公務機關使用連結介面及電子閘門，並提供多項跨區服務，免除民眾洽公奔波之苦。
4. 落實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其在臺生活能力。
5. 持續宣導以「電子支付」繳納戶政規費，擴大市民生活的便利性，以打造成為智慧城市。
6. 辦理聯合婚禮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三) 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業務成果面向)

1. 輔導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
2. 配合低碳城市政策，加強宣導低碳措施，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
3. 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4. 逐年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符合祭祀公業條例第 51 條第 1

項 3 款情形之一，且民眾陳請標售者，得列入優先代為標售標的。

5. 舉辦本市特有之 16 歲成年禮活動，以創新手法重塑做 16 歲之新時代意義。

(四)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改善殯葬設施：**(業務成果面向)**

1. 賡續辦理公墓遷葬、禁葬、綠美化及造林等作業，活用土地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供民眾休憩活動空間。
2. 研擬擴充或興設殯葬專區，以提供便利化、優質化治喪環境。
3. 積極推動植存葬法並提倡節葬、簡葬新殯葬禮俗，以符合低碳環保及土地永續經營理念，進而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4. 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各區辦理殯葬設施修繕、維護等工程，以改善本市殯葬設施，進而提升本市殯葬環境，提供市民更完善多元的殯葬服務。

(五) 推動閒置空地綠美化，建立美麗新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1. 推動優雅新都大臺南，配合本市各區山貌、水文、農村、漁村等不同之地方特色發展環境景觀，協助各區積極利用閒置空地設置簡易綠美化，改造公共環境並提升市容景觀。由各區選擇適當地點施作，達成優雅新都大臺南之績效目標，並逐步落實至各里、社區、民間企業團體共同參與，結合公私協力之經營理念，達成永續發展之政策目標。
2. 加強 e 化市容查報作業，透過明確規範加速市容景觀之恢復，並建立處理標準作業流程以提升行政效率，提供市民安全優質居住環境。

(六) 提升區里生活品質並強化地方基層建設：**(業務成果面向)**

1. 結合在地人文藝術並透過市府團隊專業分工，每年辦理多元活動，達成活動中心活化功能。利用活動中心空間辦理相關研習講座活動，配合社會局於活動中心設置社區關懷據點及辦理長期照顧服務；配合當地社區團體並結合各項在地資源，於活動中心開辦動靜態展演活動及各類市民研習課程。
2. 落實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持續辦理里活動中心興修、辦公廳舍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協助地方維護基本公共設施並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的公共空間。
3. 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暨地方發展活動，以改善市民生活環境並提高生活品質，讓各里動起來以促進城市之發展。

(七) 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1. 落實家況調查，對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三節慰問金，使家庭獲得照顧，讓役男能安心服役。
2. 體檢、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 1,000 萬元意外險、10 萬元醫療險，以保障安全。
3.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暨三節勞軍活動，了解役男服役情形解決疑慮，慰勉國軍官兵保家衛國之辛勞；積極建立與軍方聯繫管道，促進部隊、政府間互動協助，以擴大社會影響層面。
4. 積極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社會公益服務，辦理義務役傷殘（半、全癱）軍人生活協助、獨居老人關懷及居家打掃、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5. 辦理法紀教育暨在職訓練，加強替代役役男生活、服勤管理與輔導以嚴正服勤紀律。

6. 提供簡政便民服務及強化役政效能，役男兵籍調查全面網路化作業、強化異地受理徵兵檢查，協助身心障礙重大傷病役男免參加體檢抽籤及推動役男人營時程自行選擇等工作，並落實役男異動管理及未役役男清查，以維護役男權益且兼顧兵役公平原則。

(八) 建構區里防災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1. 加強區級災害應變中心防救體系，培植災害防救能力。
2. 強化第一線防救災人員作業能力，建構社區安全體系。
3. 健全民政體系防災整備、災情查報及緊急應變措施。

(九)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業務成果面向)**

簡化市民卡申辦流程，持續推動市民卡相關業務，鼓勵市民使用市民卡，讓「電子支付」應用於市民日常生活各個層面，增加市民生活便利性，使臺南市朝智慧城市邁進。

(十) 全面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1. 強化區公所服務效能、基層區公所人員基本服務態度及專業技能。
2. 建立行政區劃及區里組織功能調整。
3. 適時辦理基層座談會以建立市長與民眾溝通管道，並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建立里民建議及溝通管道。
4. 建立區里考核機制，透過檢討滾動修正考核計畫以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並落實考核工作，不定時派員至公所輔導。
5. 依據村里長事務補助費補助條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賡續辦理里長及鄰長各項福利補助事項，並提升里(鄰)長服務效能。
6. 提報本市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至內政部接受表揚，另依據「本市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暨資深里(鄰)長表揚作業要點」，遴選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表揚，以激勵地方士氣。
7. 建立公所役政業務考核機制，訂定實施計畫以辦理役政考核工作。
8. 辦理役政業務講習以強化基層役政人員專業素養。
9. 辦理役政兵籍調查及徵兵檢查業務網路服務講習及派員受訓，以強化新進役政人員專業素養。

二、共同性目標：

(一)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6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二) 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 以上。